

國立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

申請轉入(轉學、轉系)說明

前言

1. 本系誠摯歡迎所有本校與外校對於學習**通訊工程**有興趣的同學，透過外校生轉學考試或中央大學校內(包含台聯大系統)轉系申請管道加入我們。
2. 本系專業學習自大二起分為**電通訊**與**資通訊**兩個類別讓同學依據自己的興趣與能力做選擇，只要完成任一類別所規定的修課學分數即可自本系畢業。
3. 對於有心想透過轉學考或轉系申請到本系的同學，我們建議你在這之前可以先參考本系課程地圖，提前修習相關課程，可於進入本系後依規定辦理抵免，除了提前瞭解自身性向與能力外，並可減少進入本系後需要補修科目的負擔。

1. 轉學考

由中央大學、陽明交通大學、清華大學、政治大學四校組成「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共同辦理招生(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生招生)，每年約於5月中旬前簡章公告、5月底-6月上旬報名、7月上旬考試、7月底放榜(確切日程依當年度簡章公告為準)。

本系110學年度轉學考考試科目：

校系名稱	考試科目[權重]			
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二年級)	微積分[1]	普通物理[1]	英文[1]	國文[1]
中央大學通訊工程學系(三年級) ※限符合報考三年級資格者選填				

- ◇ 本系自111學年度起，三年級轉學考擬改為資料審查。審查重點為在校成績及所修科目與本系必修課程之相關性，以及適合本系性向之學習與發展潛力。

本系轉學考招生名額及錄取人數 (107-109學年度)

◇ 注意: 本系110學年度轉學考招生名額為二、三年級各 2 名。

學年度	年級	招生名額	填報志願人數	錄取人數
109	二	2	依據台聯大系統轉學考同類組報考人數而定	2
	三	4		4
108	二	2		2
	三	1		1
107	二	2		2
	三	2		2

2. 轉系

◎轉系、所、組、學程限申請一系、所、組、學程，違反此規定者取消申請資格；已錄取者取消錄取資格。經核准轉系、所、組、學程學生，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

◎填具經家長或監護人簽章認可之轉系所申請表一份（表格請向註冊組洽取，亦可直接至教務處網站中下載），並檢附成績單及轉系所申請表送交轉入、轉出系所核章後，於申請期限內繳回註冊組。

轉系名額

學系名稱	學年度	轉系名額					
		二年級			三年級		
		招收名額	申請人數	錄取人數	招收名額	申請人數	錄取人數
通訊工程學系	110	8	尚無資料	尚無資料	4	尚無資料	尚無資料
	109	8	5	4	4	1	1
	108	2	6	4	2	0	0
	107	10	2	1	8	0	0

審查標準

◎至少須修習普通物理及微積分各一學期，且成績均須及格。未修習「普通物理」者，申請轉系時須一併檢附曾經或正在修習與其課程內容相近或同質性之科目資料。

◎評分標準：

(一) 申請前各學期學業累計成績班級名次佔50%。

班級人數-名次+1

計算方式：實得分數 = $50 \times \frac{\text{班級人數} - \text{名次} + 1}{\text{班級人數}}$

班級人數

(二) 審查成績佔50%：須繳交轉系申請說明書（含自傳與轉系理由），以利審查。

國立中央大學轉學考資訊：

<http://pdc.adm.ncu.edu.tw/Admission/adminfo.asp?roadno=82>

國立中央大學110學年度轉系資訊：

http://pdc.adm.ncu.edu.tw/postM/post/reg/1100326_1.pdf